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4-055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22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8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际到会董事11名,5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爱华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亿元人民币增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4年12月2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及时雨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成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4年12月2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4年12月24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要求股东林志上缴短线交易所得收益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要求林志等13名自然人向公司上缴股票短线交易所得收益。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编制工作指引》。

表决结果:11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4-056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2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亿元人民币增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投资公司”)。

2、根据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公司本次增资使用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一次性缴足全部认缴出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号:440301107566935

5、成立日期:2013年7月3日

6、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

8、主要股东: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增资目的

2013年5月,基于康达尔农业板块的战略布局考虑,公司成立了前海投资公司,注册资本1亿元。前海投资公司成立后,根据康达尔农业产业链的推进及发展状况、行业及政策环境,研究建立农业产业链发展模式,在积极探索为产业链前端的合作养殖户、家庭农场、机构合作者及销售终端的经销商、代理商开展农业金融担保、小额贷款等金融业务,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初步探索农业金融保险业务。2014年11月底,前海投资公司以增资扩股一千万元的方式收购了深圳市及时雨金融信息服务公司51%的股份。同时,公司也开展了小额贷款、村镇农业银行、租赁金融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参与要素、交易市场、股权投资等业务的市场调研论证工作。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拟加大对前海投资公司的投资力度,一是基于金融投资业作为公司规模扩张的战略配套型业务,而前海投资公司作为农业板块的战略布局安排,是为公司农业产业链的发展搭建金融服务平台。二是前海投资公司目前已开展了农村互联网金融等业务的筹备工作,加大对前海投资公司的投资力度,可支持其积极探索农业互联网金融之路,弥补传统金融对农业金融支持的不足,有助于促进公司农业产业链的建设及规模发展。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4-057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根据集团整体战略规划,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布局,获得金融租赁业务资格,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与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投资公司”)、深圳市及时雨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及时雨金融信息公司”)共同投资2亿元设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以下简称“康达尔金融租赁公司”)。

2、2014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本次交易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各方的基本情况

1、前海投资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6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B815房(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季圣智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40301107566935

成立日期:2013年7月3日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投资顾问(不含限制项目)

主要股东: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2、及时雨金融信息公司

公司名称:深圳市及时雨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与香蜜湖路交界东南都市阳光名苑裙楼206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小军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40301107048316

成立日期:2013年3月29日

经营范围:从事计算机软硬件、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经营电子商务;从事广告业务;投资咨询、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国内贸易。 许可经营项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主要股东: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51%;施小军持股44.1%;陈婧4.9%

3、股权关系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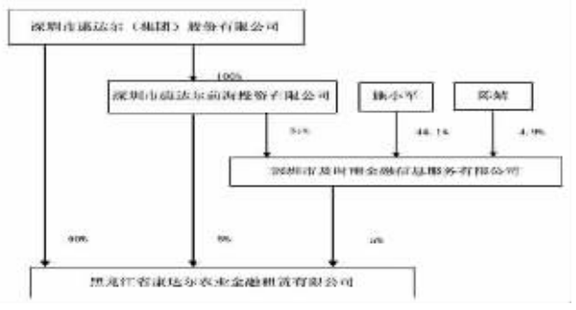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康达尔金融租赁公司注册资本拟为2亿元人民币,本公司拟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1.8亿元,占黑龙江康达尔金融租赁公司注册资本的90%;前海投资公司拟出人民币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及时雨金融信息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康达尔金融租赁公司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暂定名)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出资方式及来源:现金出资(自筹)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拟申请的经营范围:为农业生产、农产品储运、农产品加工以及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设备租赁;为农村土地提供信用托管,促进土地规模化经营;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信贷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述信息均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2、康达尔金融租赁公司的各出资方、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货币资金	90%
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0	货币资金	5%
深圳市及时雨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	货币资金	5%
合计	20,000	-	100%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为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1)可满足公司所涉猎的都市农业中众多农户、家庭农场等的金融信息服务需求。公司在设立农业租赁金融业务后将打通“物”与“资”的通道,与小额贷款、村镇银行、互联网金融等业务互相配合,建立公司立体金融服务生态体系,根据公司所服务客户的不同需求,有针对性的提供多种渠道的金融配套服务。通过整合公司自身优势以及农户资源,进一步增强公司所涉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增加核心客户对公司的黏性,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延伸市场的价值链,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保证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实现。

(2)公司设立农业租赁金融业务,符合国家政策导向,能够发挥积极的政策效应和社会效应,抢占政策红利先机,提早布局金融领域多元业务。

2、存在的风险

金融投资业作为公司规模扩张的战略配套型业务,作为新型金融机构,目的是通过引入竞争机制,填补该区域金融机构空白,使信贷资金向“三农”倾斜,相对于贷款有可能投向其他用途,融资租赁是完全用作生产的,开展金融租赁业务对于整个农村金融体系而言是个非常有益的补充。由于标的公司尚未完成注册登记,是否获得金融租赁业务资格具有不确定性。同时,由于项目涉及新的领域,将可能产生政策风险、人才风险及项目管理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子公司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将有助于促进康达尔农业产业链的建设及规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规划。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康达尔 公告编号:2014-058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根据集团整体战略规划,为拓宽和延伸公司房地产产业链,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达尔房地产公司”)拟与自然人马伟、自然人李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收购其持有的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鹏辉公司”)100%的股权。

2、2014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股权收购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自然人马伟,身份证号:220104196000427XXXX,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南天大厦G-1606,现为金鹏辉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自然人李涛,身份证号:220881197912218XXXX,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67号。

上述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马伟99%,李涛1%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瑰丽福景大厦3#楼15层1505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马伟

成立时间:2003年9月17日

注册号:440301102792346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批准的项目除外);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策划(以上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餐饮管理(自办餐饮业执照另办);机械设备租赁;房屋建筑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景观工程(须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物业管理(取得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资产总额	19,924,677.89	27,119,467.5
负债总额	10,445,622.65	17,677,766.38
应收账款总额	0.00	0.00
或有事项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9,479,055.24	9,441,701.12
营业收入	21,067,963.45	31,977,691.25
净利润	37,354.12	107,590.95

3、金鹏辉公司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

在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金鹏辉公司的资产总额账面值为1,992.47万元,评估值为2,002.61万元。

4、本次收购标的为金鹏辉公司100%的股权,该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情况

1、成交金额:金鹏辉公司100%的股权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500万元。

2、支付方式:现金支付。

3、协议生效的条件、生效时间

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批准后生效。

(二)交易定价依据

公司聘请了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金鹏辉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根据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3-032号),截止2014年9月30日,以资产基础法评估金鹏辉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58.05万元。本次定价以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并且综合考虑市场、客户、团队等影响因素,经双方协商,最终确定金鹏辉公司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500万元。

(三)支出款项的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五、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集智能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维修为一体的高科技民营企业,具有经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二级)资质证书》,经广东省公安厅颁发的《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维修(二级)资格证》,现为《深圳市安全防范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本次收购是基于集团整体战略发展需要,目的是为了拓宽和延伸公司的房地产产业链,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书》;

4、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3-032号《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加大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前海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力度,一是基于金融投资业作为公司规模扩张的战略配套型业务,而前海投资公司作为农业板块的战略布局安排,是为公司农业产业链的发展搭建金融服务平台。二是前海投资公司目前已开展了农村互联网金融等业务的筹备工作,加大对前海投资公司的投资力度,可支持其积极探索农业互联网金融之路,弥补传统金融对农业金融支持的不足,有助于促进公司农业产业链的建设及规模发展。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于投资成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对公司此次关于投资成立黑龙江省康达尔农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此次投资的目的是根据集团整体战略发展需要,为实现公司战略规划布局,以获得金融租赁业务资格而实施的战略举措;金融投资业作为公司规模扩张的战略配套型业务,作为新型金融机构,目的是通过引入竞争机制,填补该区域金融机构空白,使信贷资金向“三农”倾斜,相对于贷款有可能投向其他用途,融资租赁是完全用作生产的,开展金融租赁业务对于整个农村金融体系而言是个非常有益的补充;同时,我们要求公司管理层进一步深入做好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全面加强风险管控。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的程序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我们对公司此次收购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集智能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维修为一体的高科技民营企业,具有相应的资质。本次收购是基于集团整体战略发展需要,目的是为了拓宽和延伸公司的房地产产业链,增加公司的利润增长点。此次收购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交易价格以市场评估价格为依据进行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康达尔(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万元收购深圳市金鹏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独立董事:李建新 潘同文 胡隐昌 陈扬名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93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14-080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甲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由人民币2亿元提高至3.5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通过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详情请见2014年8月28日、2014年9月1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50、2014-059)。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4年12月2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乙方")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2、本金总额:人民币100,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元整)

3、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

4、产品期限:31天

4.1 成立日、起息日:2014年12月22日

4.2 到期日:2015年1月22日

5、收益计算方式:

产品收益=固定收益+浮动收益

固定收益=本金金额×[2.60%]×产品存续天数/365

浮动收益=本金金额×[2.40%]×有效计息天数/365

6、投资收益支付:

6.1 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

6.2存款本金与收益在产品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一次性支付。

7、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8、风险提示

8.1 利率风险:本存款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确定。若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某一观察日[3]个月AAA信用等级的银行间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不在约定参考区间内,则甲方该日无法获得浮动收益,仅能获得固定收益,所能获得的实际收益将低于甲方的预期收益目标。

8.2 流动性风险:在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间,甲方不可提前支取。

8.3 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乙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甲方必须考虑本存款产品提前中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8.4 法律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9、应对措施

9.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委托理财业务的管理,公司制订了《理财产品管理制度》,从审批权限与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制度,以及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予以规定。财务部应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9.2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9.3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审批人、操作人、风险监控人应相互独立;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须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本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9.4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通过适度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三、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刊登于201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刊登于2014年8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刊登于2014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的核查意见》。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购买光大银行的"2013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三期产品12"。披露索引:2013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3-081。该产品已到期。

2、公司于2014年3月4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中信银行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08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7。该产品已到期。

3、公司于2014年3月11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光大银行的"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六期产品1"。披露索引:2014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8。该产品已到期。

4、公司于2014年3月11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中信银行的"中信理财之信赢系列(对公)1409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3月1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09。该产品已到期。

5、公司于2014年4月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4月1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21。该产品已到期。

6、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使用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2号"。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肆仟万元,自有资金壹仟万元。披露索引:2014年5月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28。该产品已到期。

7、公司于2014年6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披露索引:2014年6月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5。该产品已到期。

8、公司于2014年6月12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6月14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6。该产品已到期。

9、公司于2014年6月18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6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7。该产品已到期。

10、公司于2014年7月1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披露索引:2014年7月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38。该产品已到期。

11、公司于2014年8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开放式)。截至公告日,该理财产品金额为0。披露索引:2014年8月7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3。

12、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8。该产品已到期。

13、公司于2014年8月1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8。该产品已到期。

14、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5、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6、公司于2014年8月19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贰仟万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1号。披露索引:2014年8月21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49。该产品已到期。

17、公司于2014年9月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浦发银行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披露索引:2014年9月1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56。该产品已到期。

18、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兴业银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9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0。该产品已到期。

19、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人民币叁仟万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9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1。该产品已到期。

20、公司于2014年10月1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平安银行的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0月20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5。该产品已到期。

21、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伍仟万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披露索引:2014年10月23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66。

22、公司于2014年11月26日使用人民币捌仟万元购买光大银行2014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期产品26。其中,自有资金伍仟万元,超募资金叁仟万元。披露索引:2014年11月28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71。

23、公司于2014年12月10日使用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披露索引:2014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77。

24、公司于2014年12月1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人民币壹亿元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披露索引:2014年12月19日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4-079。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3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在2014 年12月0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

证券代码:002651 股票名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8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4年12月23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2日-2014年12月2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年12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下午15:00 至2014年12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成都市武侯区武科东二路5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亚民先生

6、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359,200,5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762%。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1,600,5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91%。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3人,代表股份357,599,99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1771%。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人,代表股份1,600,5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99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制订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9,200,06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600,06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6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3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同意制订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内容详见2014年06月1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359,200,06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600,06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6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3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本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5月修订)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2014年12月0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3、《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9,200,06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600,06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6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3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依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5月修订)》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份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见2014年12月0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4、《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时间及调整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9,200,06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600,06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6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3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的建设时间及资金投入计划作出调整。关于延长募投项目建设时间及调整资金投入计划的公告内容详见2014年12月0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本公司公告。

5、《关于公司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9,200,065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50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股份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为:同意 1,600,066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688%;反对50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31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同意选举李永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李永强先生简历详见2014年12月0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